

附件三 中期审议机制

一、在本协定确定的 2013 年关税减让实施后，2014 年关税减让实施前，货物贸易委员会应根据第十四条进行审议，以确定截至当时，根据本协定实施关税减让造成的进口增长是否在总体上对中国奶业造成了负面影响。

二、审议应考虑以下指标：

（一）2008 年至 2012 年所涉产品自新西兰进口量及增长率的变化情况。进口数据应来自中国海关的进口统计数据，可比照新西兰统计局的新西兰出口统计数据。

（二）2008 年至 2012 年中国国内奶类产量。数据应来自中国国家统计局。

（三）2008 年至 2012 年中国奶类消费情况。消费量应等于总产量加上总进口减去总出口。进出口数据应来自中国海关的统计数据，可比照相关进出口国家的统计数据。

（四）2012 年新西兰所占市场份额，表示为自新西兰进口占中国当年奶类总消费的比例及奶类总产量的比例。

（五）2008 年至 2012 年上述新西兰所占市场份额的变化情况。

（六）2008 年至 2012 年在新西兰奶类出口增量中中国所占份额的变化情况，表示为新西兰对中国奶类出口增量占新西兰奶类出口总增量的比例。出口数据应来自新西兰统计局的新西兰出口统计数据，可

比照中国海关的进口统计数据。

(七) 所涉产品自新西兰进口价格与中国鲜奶及奶粉价格的比较。

(八) 中国奶牛养殖户家庭净收入及奶牛场净收入的变化情况，计算均以每头牛的利润为基础。

(九) 中国奶牛总量及授乳期奶牛数量的变化情况。

三、最后三项指标的数据应来自国家统计局授权的机构。一旦提出要求，一方应可获得所有上述指标所涉数据。

四、所有数量应按照下列折算率表示为液态奶等同量。这些折算率来自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为确定生鲜牛乳收购质量制定的 GB6914/86 标准。中期审议时，将按照届时中国的牛奶干物质数据，对折算率进行审议。

产品	折算率
脱脂奶粉	1 : 8.45
全脂奶粉	1 : 8.67
乳清粉	1 : 8.80
黄油	1 : 7.55
奶酪	1 : 6.14

五、如该委员会认定在总体上造成了负面影响，则 04021000、04022100、04022900 及 04029100 税号产品后续年份的关税减让表及特殊保障措施数量触发水平应适用以下规定：

04021000、04022100、04022900 及 04029100

税号产品的关税减让表

税号	产品描述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04021000	脂肪含量≤1.5%固状乳及奶油	5	5	4.2	3.3	2.5	1.7	0.8	0
04022100	脂肪含量>1.5%未加糖固状乳及奶油	5	5	4.2	3.3	2.5	1.7	0.8	0
04022900	脂肪含量>1.5%的加糖固状乳及奶油	5	5	4.2	3.3	2.5	1.7	0.8	0
04029100	浓缩但未加糖的非固状乳及奶油	5	5	4.2	3.3	2.5	1.7	0.8	0

第二类产品数量触发水平（吨）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121,247	121,247	127,309	133,675	140,358	147,376	154,745	162,482	170,606	179,137	188,094	197,498

六、除非审议在客观证据基础上表明，本协定下的关税减让及所涉产品自新西兰进口量的增加与中国奶业总体遭受的负面影响存在因果关系，否则不能做出此种认定。